

##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经营能力，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该关联交易事项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- 公司新增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为 11,850 万元，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公司关联董事顾立立先生、叶小鹤先生已回避表决，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。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	关联方	新增关联交易预计金额
购买商品	材料采购	华谊集团（香港）有限公司	9,750
小计			9,750
销售商品	产品销售	上海化工供销有限公司	1,300
销售商品	产品销售	浙江天原医用材料有限公司	800
小计			2,100
合计			11,850

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达到提交董事会的审议标准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## 1、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

(1) 华谊集团（香港）公司：生效日期：2020 年 12 月；法定代表人：马晓宾；注册资本：7.7 亿港币；主营业务：各种化工产品、化工原材料和轮胎、涂料产品的进出口贸易，以及投融资业务等。住所：香港干诺道中 111 号永安中心十六楼。

(2) 上海化工供销有限公司：成立时间：1990 年 12 月；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；法定代表人：王伟其；注册资本：5000 万元；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煤炭及制品批发；石油制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；金属材料批发；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；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；建筑材料批发；橡胶制品批发；塑料制品批发；表面功能材料销售；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；生态环境材料销售；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；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；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；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；机械设备批发；电气设备批发；金属制品批发；国内贸易代理；销售代理；润滑油销售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装卸搬运；供应链管理服务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社会经济咨询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危险化学品经营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；住所：上海市闵行区元江路 525 号 5 号楼 908 室。

(3) 浙江天原医用材料有限公司：成立时间：2016 年 7 月；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；法定代表人：王恩洪；注册资本：11880 万元；主营业务：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其他塑料制品的研发、制造和服务和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；住所：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凯路 1602 号。

## 2、关联关系

华谊集团（香港）公司、上海化工供销有限公司、浙江天原医用材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谊（集团）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。

## 3、履约能力

上述关联方公司均依法存续，资信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，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，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，公司认为形成坏账风险的可能性较小。

### 三、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1、定价政策：本着市场化的原则，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正和平等互利的定价原则。

2、定价依据：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依据市场情况，或协商定价或经咨询比价合理定价。

### 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以上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购销活动，是公司经常性经营活动和持续发展的正常需要，是长期稳定合作形成的共存互利关系。以上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加快产业转型、结构调整，开创发展新局面的战略实施，没有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和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2、公司及关联人在业务、人员、资产、机构、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，以上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
### 五、审议程序

以上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；

以上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；

以上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；

以上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。

### 六、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以上一揽子日常关联交易在每笔具体实施时，授权总经理或其授权人士签署相关协议。

### 七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
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
4、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